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全区总决算草案的 报 告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局长 白曙亮

(2026 年 8 月 28 日)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一、2025 年全区总决算情况

我受区政府委托，现将2025年全区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 “四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5600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5.8%，下降 4.2%。其中，税收收入 259578 万元，增长 1.9%；非税收入 176022 万元，下降 11.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8231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7884 万元，调入资金 4654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82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53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40082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2348 万元，为预算的 96.3%，下降 0.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5265 万元，调出资金 4862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9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07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12546 万元。

收支相抵后，按规定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 2753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1452 万元，为预算的 36.1%，下降 6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29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2893 万元，调入资金 4862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935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301763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72924 万元，为预算的 76.9%，下降 39.5%。加上调出资金 4654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44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49905 万元。

收支相抵后，按规定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年终结转 51858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31 万元，全部为上级下达我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支出总计 31 万元，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3276 万元，为预算的 104.2%，增长 14.9%。加上上年结余资金 67256 万元，收入总计 140532 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2507 万元，为预算的 99.1%，增长 9.7%。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78025 万元。

（二）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1.上级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共计 182318 万元，下降 3.4%，包括：（1）税收返还收入 45698 万元，包括：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3407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158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9320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98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1615 万元；其他返还性收入 3518 万元。（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0937 万元，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03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94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9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206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492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911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866 万元，教育、卫生、科技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及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9179 万元。（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2165 万元。

2.上级对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对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共计 5292 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8 万元，城乡社区 1688 万元，农林水 2101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923 万元，彩票公益金等其他收入 532 万元。

3.上级对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对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共计 31 万元，为国

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截止 2025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5331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357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69740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9427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8090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761890 万元。

2.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2025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11700 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77700 万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 121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56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4000 万元,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 61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7900 万元。

3.政府专项债券使用情况

2025 年全区共收到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5600 万元,其中用于支付拖欠企业账款的新增专项债券 275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的新增专项债券 38100 万元,涉及 8 个项目,主要有:职业教育中心迁建项目、开发区申后社区(申兴大街段)棚户区改造项目、开发区电力线路迁建及入地改造工程、开发区 MEMS 传感器产业创新基地项目、上庄镇镇域电力线路迁建入地项目、鹿泉区中医院李村分院应急医疗救治及发热诊室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铜冶镇旅游路区域 110kv、220kv 电力地下管网工程、千亿级电子信息园(和平路以北区域)电力排管工程等。

4.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债务还本支出 333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29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30440 万元(含结存限额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1400 万元);付息支出 2769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5416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22276 万元。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规定,另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一是预备费使用情况。预算安排预备费 6235 万元,当年支出 6064 万元,主要用于采暖季农村煤改气气价倒挂补贴、南水北调水费等。二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年初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539 万元,当年动用 9539 万元,补充 3407 万元,2025 年末结余 3407 万元。三是“三公”经费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22 万元,全年支出 425 万元,比预算减少 397 万元。

2025 年全区总决算在报区委区政府审议、提请区人大审查前,已经审计部门审计。

二、2025 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5 年,财政部门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按照《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要求,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财力保障“三保”支出,把更多资金用在惠民生、促消费、提后劲等关键领域,促进社会经济平稳有序运行。

（一）促消费、扩投资、提内需，推动经济运行产业发展。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共支出 3666 万元，持续落实支持“两重”建设、“两新”工作。其中，用于重点地区和城市平战结合建设项目支出 2752 万元，推动建设项目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有效拉动区域内投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56 亿元，有力支持了开发区产业园区、教育、卫生等领域建设发展。着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全年科技支出 1.3 亿元，持续稳定支持力度。落实县域特色产业群领跑者奖补、中小企业发展及数字化转型奖补政策，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助力乡村振兴，推进城乡均衡发展。支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农林水支出 5.6 亿元，同比增长 10.5%，加强对耕地地力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畜禽种业等领域投入，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智能化，加快推动农业现代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开展常态化帮扶。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积极申报城市更新行动，加力推进棚户区改造工程实施，提升城区品质。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系统实施生态一体化保护和非煤矿山修复治理，恢复矿区生态系统功能，标本兼治改善环境。全年煤改气价倒挂及“双代”用户补贴 1.05 亿元，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保障人民群众清洁安全温暖过冬。

（三）大力保障民生，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多措并举稳岗扩

岗。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发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7966 人。继续提高养老金水平，各级财政全年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 2.1 亿元，确保按时足额发放。逐步推进免费学前教育。从 2025 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对民办园适龄儿童给予相应减免，惠及 4800 余名儿童；推进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学生奖励资助提标扩面等政策。继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落实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有序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持续增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可持续性和均衡性，做好“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城乡居民医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年 700 元和 99 元；全面落实育儿补贴制度，切实减轻家庭育儿负担，全年共发放育儿补贴 3425 万元，惠及 1.1 万婴幼儿。

（四）加强预算执行管理，防控财政运行风险。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强化财税协同，积极培植和挖掘新财源，加强分析研判和重点税源监控，结合住宅项目“登记难”专项整治工作，及时解决办证难点堵点，促进商品房契税及时征收入库，全年共为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证约1.3万户，入库契税1.3亿元。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以政府的“紧日子”换得老百姓的“好日子”，坚决压减低效无效支出，确保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切实兜牢“三保”底线，落实“三保”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年终分析全链条全过程监测机制，全年“三保”支出20.5亿元，预算执行保障率100%，有

力保障了人员工资、机构运转、基本民生政策的全面落实。着力加强债务管理,严格预算管理、限额管理,及时偿还债券本息4.96亿元,同时通过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3.4亿元,用以偿还到期债务本金、化解暂付款和支付拖欠企业账款,有效缓解财政运行压力。

(五)持续推进财政改革,优化管理效能。积极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准确性。深化公务卡制度改革,通过提高公务支出透明度,实现可溯源可查找,有助于进一步规范干部行为、加强干部管理,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更好推动党政机关厉行节约。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严把评审结果,严格遵循“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评审原则,做实做细、做精项目预算评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积极稳妥推进全区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会计信息质量、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领域专项监督,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守住财经纪律“高压线”。

总的看,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这是全区上下团结奋斗、共同努力的结果。但是我们要正视财政运行中暴露出的一些问题:受多重因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土地出让收入下滑明显,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即将进入偿债高峰期,“三保”支出逐年递增,财政风险总体可控,但有升高趋势;有些部门过紧日子要求落实的不够好,资金使用

效率仍待提高。下一步，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审议意见，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以财政科学管理为抓手，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高资金使用效能，防范财政运行风险，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全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推动鹿泉各项事业迈上新台阶作出更大贡献。